

2003年司考试题及解析(试卷二) A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480/2021_2022_2003_E5_B9_B4_E5_8F_B8_c36_480066.htm

试卷二一、单项选择题，每题所给的选项中只有一个正确答案。本部分130题，每题1分，共30分。

1.养花专业户李某为防止偷花，在花房周围私拉电网。一日晚，白某偷花不慎触电，经送医院抢救，不治身亡。李某对这种结果的主观心理态度是什么？A.直接故意 B.间接故意 C.过于自信的过失 D.疏忽大意的过失

答案及解析：B 间接故意，是指明知自己的行为可能发生危害社会的结果，并且放任这种结果发生的心理态度。危害结果的发生与否都不违背行为人的意愿。但直接故意是行为人希望发生危害结果，危害结果不发生就违背了行为人的意愿。而过于自信的过失是行为人不希望发生危害结果，危害结果的发生是违背行为人意愿的。

2.甲携带凶器拦路抢劫，黑夜中遇到乙便实施暴力，乙发现是自己的熟人甲，便喊甲的名字，甲一听便住手，还向乙道歉说：“对不起，认错人了。”甲的行为属于下列哪一种情形？A.实行终了的犯罪未遂 B.预备阶段的犯罪中止 C.未实行终了的犯罪未遂 D.实行阶段的犯罪中止

答案及解析：D 已经着手实行犯罪，由于犯罪分子意志以外的原因而未得逞的，是犯罪未遂。此题情形不属于犯罪未遂。在犯罪过程中，自动放弃犯罪或者自动有效地防止犯罪结果发生的，是犯罪中止。犯罪中止存在两种情况：一是在犯罪预备阶段或者在实行行为还没有实行终了的情况下，自动放弃犯罪；二是在实行行为实行终了的情况下，自动有效地防止犯罪结果的发生。此题情形属于前者。但前者还包含

两种情形，一种是预备阶段的中止，一种是实行阶段的中止，实行行为是刑法分则所规定的具体犯罪构成要件的行为，很明显，甲对乙实施暴力，已开始实施分则所规定的抢劫罪构成要件的行为，故选D。

3. 张某在火车站候车室窃得某人一提包，到僻静处打开一看，里面没有钱财，却有手枪一支，子弹若干发，张某便将枪支、子弹放回包内，然后藏于家中。张某的行为构成何罪？ A.非法持有枪支、弹药罪 B.盗窃枪支、弹药罪 C.非法储存枪支、弹药罪 D.非法携带枪支、弹药罪

答案及解析：A 张某并无盗窃枪支、弹药之故意，故不选B。“储存”需枪支、弹药量大，故不选C。至于D选项，无此罪名。

4. 甲为上厕所，将不满1岁的女儿放在外边靠着篱笆站立，刚进入厕所，就听到女儿的哭声，急忙出来，发现女儿倒地，疑是站在女儿身边的4岁男孩乙所为。甲一手扶起自己的女儿，一手用力推乙，导致乙倒地，头部刚好碰在一块石头上，流出鲜血，并一动不动。甲认为乙可能死了，就将其抱进一个山洞，用稻草盖好，正要出山洞，发现稻草动了一下，以为乙没死，于是拾起一块石头猛砸乙的头部，之后用一块磨盘压在乙的身上后离去。案发后，经法医鉴定，甲在用石头砸乙之前，乙已经死亡。依此情况，甲的行为构成何罪？ A.过失致人死亡罪 B.过失致人死亡罪与故意杀人罪（既遂）数罪 C.过失致人死亡罪与故意杀人罪（未遂）数罪 D.故意杀人罪

答案及解析：C 甲有两个行为。“用力推乙”致乙头碰石头（死亡）的行为构成过失致人死亡罪；“以为乙没死，用石头猛砸乙头部”的行为构成故意杀人罪（未遂）。故选C。

5. 李某为了牟利，未经著作权人许可，私自复制了若干部影视作品的VCD，并以批零兼营等方式销售，

销售金额为11万元，其中纯利润6万元。李某的行为构成何罪？A.销售侵权复制品罪 B.侵犯著作权罪 C.非法经营罪 D.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

答案及解析：B 非法经营罪，特指未经许可的或未经批准的经营行为，本题中的盗版行为是违法犯罪行为，不可能经过许可或批准。故不选C。本题中VCD不属于伪劣产品，违反的不是产品质量管理法规，故不选D。侵犯著作权罪包括四种情形，其中之一为：未经著作权人许可，复制发行其文字作品、音乐、电影、电视、录像作品、计算机软件及其他作品的，故选B。而A选项之犯罪是B选项之犯罪的一部分，属法条竞合，但不能涵盖本题中李某的全部行为，故不选A。

6.某镇医院医生贾某在为患者输血时不按规定从县血站提取，而是习惯于直接从献血者身上采血后输给患者。住院病人于某因输了贾某采集的不符合国家规定的血液发生不良反应死亡。贾某的行为构成何罪？A.非法采集、供应血液罪 B.采集、供应血液事故罪 C.医疗事故罪 D.过失致人死亡罪

答案及解析：A 非法采集、供应血液罪，是指违反血液制品管理法规，未经有关机构许可，擅自采集、供应血液，不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足以危害人体健康的行为。采集、供应血液事故罪，是指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采集、供应血液的部门，不依照规定进行检测或者违背其他操作规定，严重危害他人身体健康的行为。故选A不选B，C、D项与A、B项之间存在法条竞合，适用特殊优于一般原则。

7.钱某持盗来的身份证及伪造的空头支票，骗取某音像中心VCD光盘4000张，票面金额3.5万元。物价部门进行赃物估价鉴定的结论为：“盗版光盘无价值”。对钱某骗取光盘的行为应如何定性？A.钱某的行为不构成犯罪 B.钱某的行为构

成票据诈骗罪的既遂，数额按票面金额计算 C.钱某的行为构成票据诈骗罪的未遂 D.钱某的行为构成诈骗罪的既遂，数额按票面金额计算 答案及解析：B 票据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利用金融票据进行诈骗活动，数额较大的行为。至于行为人最终骗得的是盗版光盘，不影响本罪的成立与既遂。故选B。

8.李某多次尾随盗伐林木人员，将其砍倒尚未运走的林木偷偷运走，销赃获利数千元。此外，他还盗伐了他人自留地、责任田等地边田坎种植的零星树木 5 个多立方米。对李某的上述行为应当如何定罪处罚？ A.以盗伐林木罪定罪处罚 B.以盗窃罪定罪处罚 C.以盗伐林木罪和盗窃罪定罪，实行数罪并罚 D.以盗伐林木罪、盗窃罪和销售赃物罪定罪，实行数罪并罚 答案及解析：B 依最高院《关于审理破坏森林资源刑事案件的解释》第9条，将国家、集体、他人所有并已经伐倒的树木秘密据为己有，以及偷砍他人房前屋后、自留地种植的零星树木，数量较大的，应定盗窃罪。故选B。

9.甲因盗窃罪被捕，在侦查人员对其审讯期间，他又交待了自己与李某合伙诈骗 4 万元的犯罪事实，并提供了李某可能隐匿的地点，根据这一线索，侦查机关顺利将李某追捕归案。对甲盗窃罪的处罚，下列哪一项是正确的？ A.应当减轻或者免除处罚 B.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C.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D.可以减轻或者免除处罚 答案及解析：C 立功分为一般立功与重大立功。一般立功主要表现为：犯罪分子到案后检举、揭发他人犯罪行为，包括共同犯罪案件中的犯罪分子揭发同案犯共同犯罪以外的其他犯罪，经查证属实；提供侦破其他案件的重要线索，经查证属实的；阻止他人犯罪活动；协助司法机关抓捕其他犯罪嫌疑

人（包括同案犯）；具有其他有利于国家和社会的突出表现。甲构成一般立功。刑法第68条规定，犯罪人有立功表现的，可以从轻或者减轻处罚。

10. 李某花5000元购得摩托车一辆，半年后，其友王某提出借用摩托车，李同意。王某借用数周不还，李某碍于情面，一直未讨还。某晚，李某乘王某家无人，将摩托车推回。次日，王某将摩托车丢失之事告诉李某，并提出用4000元予以赔偿。李某故意隐瞒真情，称：“你要赔就赔吧。”王某于是给付李某摩托车款4000元。后李某恐事情败露，又将摩托车偷偷卖给丁某，获得款项3500元。李某的行为构成何罪？A. 盗窃罪 B. 诈骗罪 C. 销售赃物罪 D. 盗窃罪和诈骗罪的牵连犯

答案及解析：A 盗窃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或者多次盗窃的行为。注意，即使是自己所有的财产，倘若处于他人合法占有状态下，行为人窃取该财物的，成立盗窃罪。故选A。

11. 律师王某在代理一起民事诉讼案件时，编造了一份对自己代理的一方当事人有利的虚假证言，指使证人李某背熟以后向法庭陈述，致使本该败诉的己方当事人因此而胜诉。王某的行为构成何罪？A. 伪证罪 B. 诉讼代理人妨害作证罪 C. 妨害作证罪 D. 帮助伪造证据罪

答案及解析：C A选项罪名适用于刑事诉讼，犯罪主体为“证人、鉴定人、记录人、翻译人”。B选项罪名适用于刑事诉讼。妨害作证罪，是指以暴力、威胁、贿买等方法阻止证人作证或者指使他人作伪证的行为。帮助伪造证据罪，是指其他人帮助当事人伪造证据，情节严重的行为。故选C。

12. 张某的次子乙，平时经常因琐事滋事生非，无端打骂张某。一日，乙与其妻发生争吵，张某过来劝说。乙转而辱骂张某并将其踢倒在地，并掏

出身上的水果刀欲刺张某，张某起身逃跑，乙随后紧追。张某的长子甲见状，随手从门口拿起扁担朝乙的颈部打了一下，将乙打昏在地上。张某顺手拿起地上的石头转身回来朝乙的头部猛砸数下，致乙死亡。对本案中张某、甲的行为应当如何定性？

A. 张某的行为构成故意杀人罪，甲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
B. 张某的行为构成故意杀人罪，甲的行为属于防卫过当
C. 张某的行为属于防卫过当，构成故意杀人罪，甲的行为属于正当防卫
D. 张某和甲的行为均构成故意杀人罪

答案及解析：A 正当防卫，是指为了保护国家、公共利益、本人或者他人的人身、财产和其他合法权益免受正在进行的不法侵害，采取对不法侵害人造成损害的方法，制止不法侵害的行为。甲的行为属正当防卫。防卫不适时有两种情况：一是事前加害或事前防卫，二是事后加害或事后防卫。防卫不适时构成犯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乙被打昏后，不法侵害已经结束。因此张某的行为构成故意杀人罪。

13. 甲和乙是盗窃案的共犯，被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后在同一监狱服刑。二人在服刑期间脱逃至A市。甲在A市某宾馆吃饭时被抓获，押解回监狱后发现甲在A市还犯有盗窃罪；乙在A市抢劫时被当场抓获。对甲和乙所犯的新罪应当如何进行侦查？

A. 二人均由监狱一并进行侦查
B. 二人均由A市公安局一并进行侦查
C. 甲由监狱进行侦查，乙由A市公安局进行侦查
D. 乙由监狱进行侦查，甲由A市公安局进行侦查

答案及解析：C 《刑诉解释》第14条规定，正在服刑的罪犯在脱逃期间的犯罪，如果是在犯罪地捕获并发现的，由犯罪地的人民法院管辖；如果是被缉捕押解回监狱后发现的，由罪犯服刑地的人民法院管辖。由此可确定相应的侦查机关，故选C。

14. 在审理自诉案件中

，自诉人甲经两次依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法院应如何处理？ A.依法拘传自诉人 B.开庭审理，缺席判决 C.延期审理 D.按自诉人撤回起诉处理 答案及解析：D 依刑事诉讼法第171条规定，自诉人经过两次依法传唤，无正当理由拒不到庭的，或者未经法庭许可中途退庭的，按撤诉处理。故选D。

15.控辩双方对第一审刑事判决未提出抗诉或者上诉，但被告人对第一审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判决中的附带民事部分不服，提起上诉，第二审法院审查后，认为第一审民事部分判决正确，但刑事部分判决有错误。第二审法院应当如何处理？ A.指令下级法院按审判监督程序再审刑事部分 B.裁定将全案发回重审刑事部分 C.按审判监督程序再审刑事部分，同附带民事部分一并审理，依法判决 D.裁定将刑事部分发回重审 答案及解析：C 依《刑诉解释》第262条规定，第二审人民法院审理附带民事上诉案件，刑事部分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如果发现第一审判决或裁定中的刑事部分确有错误，应当对刑事部分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指令再审，并将附带民事诉讼部分发回与刑事案件一并审理。故选C。

16.人民检察院审查起诉部门对于本院侦查部门移送审查起诉的案件，发现犯罪事实不是犯罪嫌疑人所为，应当如何处理？ A.应当书面说明理由将案卷退回侦查部门，并建议侦查部门重新侦查 B.应当退回侦查部门，建议撤销案件 C.应当书面说明理由，将案件退回侦查部门处理 D.应当退回侦查部门，建议补充侦查 答案及解析：B 依《检院规则》第237条规定，侦查过程中，发现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由检察人员写出撤销案件意见书，经侦查部门负责人审核后，报请检察长或者检察委员会决定撤销案件： 具有刑事诉讼法第十五条规定情形之一的； 没

有犯罪事实的，或者依照刑法规定不负刑事责任和不是犯罪的；虽有犯罪事实，但不是犯罪嫌疑人所为的。故选B

17.在开庭审理过程中，被告人趁上厕所之机逃跑，较长时间一直未被抓获，应当作出何种处理？ A.延期审理的决定 B.延期审理的裁定 C.中止审理的决定 D.中止审理的裁定 答案及

解析：D 依《刑诉解释》第181条规定，在审判过程中，自诉人或者被告人患精神病或者其他严重疾病以及案件起诉到人民法院后被告人脱逃，致使案件在较长时间内无法继续审理的，人民法院应当裁定中止审理。由于其他不能抗拒的原因，使案件无法继续审理的，可以裁定中止审理。

18.某人民检察院渎职犯罪侦查部门接到群众的举报，对某单位领导在一起责任事故中的失职行为立案侦查，经侦查认为该领导虽然有过失，但其行为尚不构成犯罪，该检察院应当作出何种处理决定？ A.免于起诉 B.撤销案件 C.不起诉 D.终止侦查 答案

及解析：B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追究刑事责任，已经追究的，应当撤销案件，或者不起诉，或者终止审理，或者宣告无罪：情节显著轻微、危害不大，不认为是犯罪的；犯罪已过追诉时效期限的；经特赦令免除刑罚的；依照刑法告诉才处理的犯罪，没有告诉或者撤回告诉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死亡的；其他法律规定免于追究刑事责任的。

刑诉法第15条确立了具有法定情形不予追究刑事责任原则。具体说来，若处于侦查阶段，应当撤销案件。故选B。

19.被告人张某系退伍军人，被告人赵某系现役军人。张某曾在服役期间伙同赵某犯有抢劫罪。关于该案的审判管辖，下列说法哪一个是正确的？ A.应当由军事法院一并管辖 B.应当由地方人民法院一并管辖 C.被告人张某由地方人民法院管辖，

被告人赵某由军事法院管辖 D.应当先由军事法院一并管辖，然后再把被告人张某移交地方人民法院管辖 答案及解析：C 在司法实践中，军事法院管辖的刑事案件，主要是现役军人和军内在编职工违反刑法分则第10章，犯军人违反职责罪的犯罪案件。退役军人在服役期内犯罪的（犯军人违反职责罪的除外），则由地方人民法院或者军事法院以外的其他专门法院管辖。

20.某直辖市人民检察院分院发现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挪用公款罪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15年的第二审生效判决在适用法律上确有错误，该检察分院按下列哪一个程序处理是正确的？ A.向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B.向本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C.报请市人民检察院，由市人民检察院向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抗诉 D.向本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纠正意见 答案及解析：C 依《刑诉解释》第306条规定，人民检察院系统启动审判监督程序主要包括两方面：来自最高人民法院 来自作出生效判决和裁定的人民法院上级人民检察院。地方各级人民检察院发现同级人民法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判决和裁定确有错误时，无权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出抗诉，应当报请上级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向它的同级人民法院提出抗诉。

21.孙某因犯故意杀人罪被某中级人民法院第一审判处列刑缓期二年执行，检察院提起抗诉。第二审法院审理后改判孙某死刑立即执行。对此案的处理，下列说法哪一个是正确的？ A.第二审法院应另行组成合议庭进行死刑复核 B.应当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C.因杀人罪判处死刑的核准权已经授权高级人民法院行使，不必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D.该死刑判决是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终审判决，应当生效，执行死刑 答案及解析：B 1996年修改的刑事诉讼法

和1997年修改的刑法都要求死刑立即执行案件的核准权必须由最高人民法院核准。但1997年9月最高院又发出通知：对刑法分则第2章、第4章、第5章、第6章（毒品犯罪除外）、第7章、第10章规定的犯罪，判处死刑的案件的核准权，本院依据人民法院组织法第13条的规定，仍授权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高级人民法院和解放军军事法院行使。但涉港澳台死刑案件在一审宣判前仍需报本院内核。毒品犯罪死刑案件，除已获得授权的高级人民法院可以行使部分案件核准权外，其他高级人民法院和解放军军事法院在二审或复核同意后，仍应报本院核准。我们认为，这种状况不利于确保死刑的正确适用和防止错杀，应尽早将全部死刑立即执行案件的核准权都收归最高人民法院。故本题仍选B项。

22.在第二审案件的裁判中，下列哪一个表述不违反上诉不加刑原则？

A.第一审刑事附带民事诉讼判决后，被告人的父亲经被告人同意提出上诉，被害人对附带民事部分也提出上诉，法院第二审判决对被告人加刑

B.被告人上诉的案件，第二审判决在不改变刑期的情况下，将抢夺罪改为抢劫罪

C.被告人上诉的案件，第二审法院审理后，认为第一审判决认定事实和适用法律没有错误，但量刑偏轻，遂撤销原判，发回原审法院重审，原审法院重审后对被告人加刑

D.第一审判处被告人盗窃罪和故意伤害罪，被告人提出上诉，第二审法院认为第一审判决对盗窃罪量刑偏轻，而对故意伤害罪量刑偏重，故在数罪并罚执行刑期不变的情况下，增加盗窃罪的刑期，减少故意伤害罪的刑期。

答案及解析：B 依《刑诉解释》第257条规定，对原判认定事实清楚、证据充分，只是认定的罪名不当的，在不加重原判刑罚的情况下，可以改变罪名。故选B。

23.

某地方性法规规定，企业终止与职工的劳动合同的，必须给予相应的经济补偿。某企业认为该规定与劳动法相抵触，有权作下列何种处理？ A.向全国人大书面提出进行审查的建议 B.向全国人大常委会书面提出进行审查的建议 C.向国务院书面提出进行审查的要求 D.向省人大书面提出进行审查的要求

答案及解析：B 依立法法第90条规定：“国务院、中央军事委员会、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和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认为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同宪法或者法律相抵触的，可以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书面提出进行审查的要求，由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分送有关的专门委员会进行审查、提出意见。前述规定以外的其他国家机关和社会团体、企业事业组织以及公民认为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自治条例和单行条例同宪法或者法律相抵触的，可以向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书面提出进行审查的建议，由常务委员会工作机构进行研究，必要时，送有关的专门委员会进行审查、提出意见。” 故选B。

24.某市某区人民政府决定将区建材工业局管理的国有小砖厂出售。小砖厂的承包人以侵犯其经营自主权为由提出行政复议申请，本案的行政复议机关应当是下列哪一个？ A.市国有资产管理局 B.市经济贸易局 C.市人民政府 D.区人民政府

答案及解析：C 依行政复议法第13条规定，对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上一级地方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对省、自治区人民政府依法设立的派出机关所属的县级地方人民政府的具体行政行为不服的，向该派出机关申请行政复议。 故选C。

25.某大学对教师甲的工资和职称问题作出处理意见。甲不服多次向有关部门上访。 3

年后，某大学根据市教委的要求，对甲反映的问题再次调查研究，形成材料后报市教委。市教委拟写了《关于甲反映问题及处理情况》的报告，呈报省教委，并抄送甲。该报告载明：“我委原则上同意该校对甲的处理意见，现将此材料报请你委阅示”。甲不服，就市教委的报告向市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下列关于甲的复议申请的表述哪一个是正确的？

A.属于行政复议范围，因该报告抄送甲，已经涉及到甲的权益
B.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因该报告还没有经过上级机关批准，没有对甲发生法律效力
C.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因该报告是下级向上级的报告，是内部行为
D.不属于行政复议范围，因该报告是重复处理行为

答案及解析：B 本题中的行政行为尚未作出，最终的法律结论没有形成，对甲的权益没有产生实际影响，还不能提起行政复议。

26.李某自1997年4月起开始非法制造、贩卖匕首，至次年1月停止。1998年8月公安机关根据举报发现了李某的违法行为。下列哪一种说法是正确的？

A.对李某违法行为的追究时效应从1997年4月起算
B.公安机关不应对李某予以处罚
C.李某系主动停止违法行为，可以从轻处罚
D.若李某配合查处违法行为，应当减轻处罚

答案及解析：B 行政处罚法第29条规定：“违法行为在二年内未被发现的，不再给予行政处罚。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前款规定的期限，从违法行为发生之日起计算；违法行为有连续或者继续状态的，从行为终了之日起计算。”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第18条规定：“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在六个月内公安机关没有发现的，不再处罚。前款期限从违反治安管理行为发生之日起计算，违反治安管理行为有连续或者继续状态的，从行为终了之日起计算。” 故选B。

27.甲向法院

提起行政诉讼，诉称某公安分局在他不在家的情况下，撬锁对其租住的房屋进行治安检查，之后未采取任何保护措施即离开，致使其丢失现金5000元，要求被告赔偿损失。甲向法院提供了其工资收入证明、银行取款凭单复印件、家中存有现金的同乡证言和房东听到其丢失现金的证言。下列说法哪一个是正确的？

A.上述证据均系直接证据
B.银行取款凭单复印件应加盖银行的印章
C.房东的证言必须有房东的签名和租房协议原件
D.上述证据在开庭审理前提交法院才有效

答案及解析：B可以单独直接证明案件主要事实的证据，属于直接证据。故A错误。依《行政证据规定》第10条规定，当事人向人民法院提供书证的，应当符合下列要求：……提供由有关部门保管的书证原件的复制件、影印件或者抄录件的，应当注明出处，经该部门核对无异后加盖其印章。故B正确。依《行政证据规定》第13条规定，房东的证言必须有房东的签名，但不需租房协议原件。故C错误。依《行政证据规定》第7条规定，原告或者第三人应当在开庭审理前或者人民法院指定的交换证据之日提供证据。因正当事由申请延期提供证据的，经人民法院准许，可以在法庭调查中提供。逾期提供证据的，视为放弃举证权利。故D错误。

28.某市政府依王某申请，作出行政复议决定，撤销市国土房管局对王某房屋的错误登记，并责令市国土房管局在一定期限内重新登记。市国土房管局拒不执行该行政复议决定，王某有权采取下列哪一种措施？

A.要求市政府责令市国土房管局限期履行
B.申请市政府强制执行
C.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D.对市国土房管局不作为再次申请行政复议

答案及解析：A依行政复议法第32条规定，被申请人不履行或者无正当理由拖延履行行政

复议决定的，行政复议机关或者有关上级行政机关应当责令其限期履行。故选A。注意，对被申请人不履行义务不适用强制执行；若是申请人不履行义务，则适用强制执行。

29.两刑警在追击某犯罪嫌疑人的过程中，租了一辆出租车。出租车不幸被犯罪嫌疑人炸毁，司机被炸伤，犯罪嫌疑人被刑警击毙。该司机正确的救济途径是下列哪一项？ A.请求两刑警给予民事赔偿 B.请求两刑警所在的公安局给予国家赔偿 C.请求两刑警所在的公安局给予国家补偿 D.要求犯罪嫌疑人的家属给予民事赔偿

答案及解析：C 国家赔偿是国家对国家机关及工作人员违法行使职权造成损害承担的赔偿责任。而国家补偿是国家对国家机关及工作人员的合法行为造成的损失给予的补偿。故选C。

30.张某被县公安局处以15日行政拘留，3个月后张某向县政府申请行政复议，县政府以超过申请期限为由决定不予受理。张某遂以县公安局为被告向县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要求撤销县公安局的处罚决定。对于张某提起的诉讼，县法院的哪一种做法是正确的？ A.以原告未经行政复议程序为由裁定不予受理 B.通知原告变更诉讼被告，原告拒绝变更的，应当驳回诉讼请求 C.通知原告变更诉讼请求，原告拒绝变更的，裁定不予受理 D.予以受理

答案及解析：A 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第39条规定，被裁决受治安管理处罚的人或者被侵害人不服公安机关或者乡（镇）人民政府裁决的，在接到通知后五日内，可以向上一级公安机关提出申诉，由上一级公安机关在接到申诉后五日内作出裁决；不服上一级公安机关裁决的，可以在接到通知后五日内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此为典型的复议前置。依《行政诉讼解释》第44条规定，法律、法规规定行政复议为提起诉讼必经程序

而未申请复议的，应当裁定不予受理；已经受理的，裁定驳回起诉。故选A。

二、多项选择题，每题所给的选项中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正确答案，少答或多答均不得分。本部分3180题，每题1分，共50分。

31.下列哪些情形，属于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从而可能构成挪用公款罪？

A.国有公司经理甲将公款供亲友使用
B.国有企业财会人员乙以个人名义将公款供其他国有单位使用
C.国家机关负责人丙个人决定以单位名义将公款供其他单位使用，但未谋取个人利益
D.国有企业的单位领导集体研究决定将公款给私有企业使用

答案及解析：AB 挪用公款罪，是指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挪用公款归个人使用，进行非法活动的；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进行营利活动的；或者挪用公款数额较大、超过3个月未还的行为。所谓归个人使用是指下列情形之一：将公款供本人、亲友或者其他自然人使用的；以个人名义将公款供其他单位使用的；个人决定以单位名义将公款供其他单位使用，谋取个人利益的。故选A、B项。

32.某晚，甲潜入乙家中行窃，被发现后携所窃赃物（价值9000余元）逃跑，乙紧追不舍。甲见杂货店旁有一辆未熄火摩托车，车主丙正站在车旁吸烟，便骑上摩托车继续逃跑。次日，丙在街上发现自己的摩托车和甲，欲将甲扭送公安局，甲一拳将丙打伤，后经法医鉴定为轻伤。本案应当以下列哪些罪名追究甲的刑事责任？

A.抢劫罪
B.抢夺罪
C.盗窃罪
D.故意伤害罪

答案及解析：BCD 盗窃、诈骗、抢夺罪转化为抢劫罪的必须符合下述三个条件：行为人必须首先实施了盗窃、诈骗、抢夺行为；行为人必须是当场使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行为人使用暴力或者以暴力相威胁的目的是为了窝藏赃物、抗

拒抓捕或者毁灭罪证，只有上述三个条件同时具备，才能从盗窃、诈骗、抢夺罪转化为抢劫罪。本题情形不能转化为抢劫罪，应以甲的三个行为分别定罪。

33.依据法律规定，下列关于死刑的说法哪些是不正确的？

A.对不属于罪行极其严重的犯罪分子，既不能判处死刑立即执行，也不能判处死刑缓期执行

B.死刑缓期执行的判决，可以由高级人民法院核准

C.对犯罪时不满18周岁的人，不能判处死刑立即执行，但可以判处死刑同时宣告缓期二年执行

D.对审判时怀孕的妇女，可以判处死刑，但必须在其生育或者流产后才能执行死刑判决

答案及解析：CD

A正确，对于应当判处死刑的犯罪分子，如果不是必须立即执行的，可以判处死刑同时宣告缓期二年执行。这就是死刑缓期执行制度，简称为死缓。死缓不是独立的刑种，而是死刑适用制度。

B正确，依刑法第201条规定，死刑缓期二年执行案件的核准权由高级人民法院行使。

C、D项错误，依刑法第49条规定，犯罪的时候不满十八周岁的人和审判的时候怀孕的妇女，不适用死刑。这里的不适用死刑，既包括不适用死刑立即执行，也包括不适用死刑缓期二年执行，因为后者也属于死刑。对案件起诉到人民法院以前，被告人在关押期间做人工流产的，应视为审判的时候怀孕的妇女，不能判处死刑；更不能为了判处死刑而强制怀孕的被告人做人工流产。此外，怀孕妇女因涉嫌犯罪在羁押期间自然流产后，又因同一事实被起诉、交付审判的，应当视为“审判的时候怀孕的妇女”，依法不适用死刑。

34.甲从A地购得面值2万元的假币，然后携带假币乘坐火车到B地。甲在车上与几个朋友赌博时被乘警发现，乘警按规定对甲处以罚款，甲欺骗乘警，以假币交纳罚款，被乘警发现。甲

的行为构成下列哪些罪？ A.购买、运输假币罪 B.诈骗罪 C.持有、使用假币罪 D.赌博罪 答案及解析：AC 出售、购买、运输假币罪，是指出售、购买伪造的货币，或者明知是伪造的货币而进行运输，数额较大的行为。持有、使用假币罪，是指违反货币管理法规，明知是伪造的货币而持有、使用，数额较大的行为。故选A、C项。诈骗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用虚构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骗取数额较大的公私财物的行为。赌博罪，是指以营利为目的，聚众赌博、开设赌场或者以赌博为业的行为。对于亲属或者朋友之间带有赌博性质的行为，不应当作为犯罪处理。故不选B、D项。

35.根据犯罪构成理论，并结合刑法分则的规定，下列哪些说法是正确的？ A.甲某晚潜入胡某家中盗窃贵重物品时，被主人发现。甲夺门而逃，胡某也没有再追赶。甲就躲在胡某家墙根处的草垛里睡了一晚，第二天早上村长高某路过时，发现甲行踪诡秘，就对其盘问。甲以为高某发现了自己昨晚的盗窃行为，就对高某进行打击，致其重伤。甲构成盗窃罪、故意伤害罪，应数罪并罚 B.乙在大街上见赵某一边走路一边打手机，即起歹意，从背后用力将其手机抢走。但因用力过猛，致使赵某绊倒摔成重伤。乙同时构成抢夺罪、过失致人重伤罪，但不应数罪并罚 C.丙深夜入室盗窃，被主人李某发现后追赶。当丙跨上李某家院墙，正准备往外跳时，李某抓住丙的脚，试图拉住他。但丙顺势踹了李某一脚，然后逃离现场。丙构成抢劫罪 D.丁骑摩托车在大街上见妇女田某提着一个精致皮包在行走，即起歹意，从背后用力拉皮包带，试图将皮包抢走。田某顿时警觉，拽住皮包带不放。丁见此情景，突然对摩托车加速，并用力猛拉皮包带，田某当即被摔成重

伤。丁构成抢劫罪而不构成抢夺罪 答案及解析：ABD A正确，甲某两行为分别构成两罪名，数罪并罚。B正确，乙某一行为触犯两罪名，属想象竞合犯，不数罪并罚。C错误，丙“顺势踹了李某一脚”，不构成“当场使用暴力”，不转化为抢劫罪。D正确，丁的行为已不属于“乘人不备公然夺取”，而是符合抢劫罪构成要件。

36.下列哪些犯罪行为，应按数罪并罚的原则处理？ A.拐卖妇女又奸淫被拐卖妇女 B.司法工作人员枉法裁判又构成受贿罪 C.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又杀人 D.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又强奸被组织人 答案及解析：CD 依刑法第240条规定，拐卖妇女、儿童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或者无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情节特别严重的，处死刑，并处没收财产：……奸淫被拐卖的妇女的；故不选A。依刑法第399条规定，司法工作人员徇私枉法又收受贿赂，构成徇私枉法罪和受贿罪的，属于牵连犯的行为，按照其中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司法工作人员在民事、行政审判活动中枉法裁判又收受贿赂，构成民事、行政枉法裁判罪和受贿罪的，属于牵连犯的行为，按照其中处罚较重的规定定罪处罚。故不选B。依刑法第294条规定，犯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又有其他犯罪行为的，如指使组织成员杀人、放火或者接受组织派遣任务实行杀人、放火等犯罪行为的，应当实行数罪并罚。境外的黑社会组织人员到中国境内发展组织成员的，即构成入境发展黑社会组织罪，如果又有其他犯罪行为的，应当依照数罪并罚的规定处罚。故选C。依刑法第318条规定，组织他人偷越国（边）境的，对被组织人有杀害、伤害、强奸、拐卖等犯罪行为，或者对检查人员有杀害、伤害等犯罪行为的，依

照数罪并罚的规定处罚。故选D。

37.下列帮助、教唆行为中，能独立构成犯罪，不按共犯处理的有哪些？

A.协助他人实施组织卖淫犯罪 B.煽动他人颠覆国家政权 C.有查禁犯罪活动职责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向犯罪分子通风报信、提供便利，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 D.帮助当事人毁灭、伪造证据，情节严重

答案及解析：ABCD

A项情形依刑法第358条规定，构成协助组织卖淫罪；B项情形依刑法第105条规定，构成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C项情形依刑法第417条规定，构成帮助犯罪分子逃避处罚罪；D项情形依刑法第307条规定，构成帮助毁灭、伪造证据罪。

38.下列关于受贿罪的说法哪些是不正确的？

A.甲系地税局长，1993年向王某借钱3万元。1994年王某所办企业希望免税，得到甲的批准，王当时就对甲说：“上次借给你的钱就不用还了，算我给你的感谢费”。但甲始终不置可否。2003年5月甲因其他罪被抓获时，主动交待了借钱不还的事实。甲不构成受贿罪

B.乙的妻子在乡村小学教书，乙试图通过关系将其妻调往县城，就请县公安局长胡某给教育局长黄某打招呼，果然事成。事后，乙给胡某2万元钱，胡将其中1万元给黄某，剩余部分自己收下。本案中，黄某构成受贿罪、胡某构成介绍贿赂罪、乙构成行贿罪

C.丙为贷款而给某银行行长李某5万元钱，希望在贷款审批时多多关照。李某收过钱，点了点头。但事后，在行长办公会上，由于其他领导极力反对发放此笔贷款，丙未获取分文贷款资金。李某虽然收受他人财物，但由于没有为他人谋取利益，所以不构成受贿罪

D.丁系工商局长，1995年在对赵某所办企业进行年检时，发现该企业并不完全符合要求，就要求其补充材料。在某些主要材料难以补齐的情

况下，赵某多次找到丁，希望高抬贵手。丁见赵某开办企业也不容易，就为其办理了年检手续，但未向赵提出任何不法要求。2001年丁退休后欲自己开办公司，就向赵某提出：6年前自己帮助了赵，希望赵给2万元作为丁自己公司的启动资金，赵推脱不过，只好给钱。丁应当构成受贿罪

答案及解析：ABCD A不正确。甲“利用职务便利非法收受他人财物，为他人谋取利益的行为”构成受贿罪。收受贿赂，可以是在为他人谋取利益之前也可以是在为他人谋取利益之后。B不正确，刑法第388条规定，国家工作人员利用本人职权或者是地位形成的便利条件，通过其他国家工作人员职务上的行为，为请托人谋取不正当利益，索取请托人财物或者收受请托人财物的，以受贿论处。胡某属斡施受贿。C不正确，为他人谋取利益是否正当，所谋取利益是否实现，不影响受贿罪的成立。D不正确，依最高院《关于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他人谋取利益离退休后收受财物行为如何处理问题的批复》规定，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为请托人谋取利益，并与请托人事先约定，在其离退休后收受请托人财物，构成犯罪的，以受贿罪定罪处罚。

39.某晚，崔某身穿警服，冒充交通民警，骗租到个体女司机何某的夏利出租车。当车行至市郊时，崔某持假枪抢走何某人民币1000元，并将何某一脚踹出车外，使何某身受重伤，崔某乘机将出租车开走。本案中属于抢劫罪法定加重情节的有哪些？

A.持枪抢劫 B.冒充军警人员抢劫 C.抢劫致人重伤 D.在公共交通工具上抢劫

答案及解析：BC 根据刑法第263条的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10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 入户抢劫的； 在公共交通工具

上抢劫的； 抢劫银行或者其他金融机构的； 多次抢劫或者抢劫数额巨大的； 抢劫致人重伤、死亡的； 冒充军警人员抢劫的； 持枪抢劫的； 抢劫军用物资或者抢险、救灾、救济物资的。故选B、C项。A项不选，是因为崔某持假枪。D项不选，是因为何某的夏利出租车不属于公共交通工具。

40.王某因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执行完毕后第四年，再次犯盗窃罪被人民法院判处二年零九个月有期徒刑。人民法院不能对王某适用下列哪些制度？ A.减刑 B.缓刑 C.假释 D.保外就医 答案及解析：BC 依刑法第74条、第81条，王某构成累犯，因此不适用缓刑和假释。

41.下列关于刑法上因果关系的说法哪些是正确的？ A.甲欲杀害其女友，某日故意破坏其汽车的刹车装置。女友如驾车外出，15分钟后遇一陡坡，必定会坠下山崖死亡。但是，女友将汽车开出5分钟后，即遇山洪爆发，泥石流将其冲下山摔死。死亡结果的发生和甲的杀害行为之间，没有因果关系 B.乙欲杀其仇人苏某，在山崖边对其砍了7刀，被害人重伤昏迷。乙以为苏某已经死亡，遂离去。但苏某自己醒来后，刚迈了两步即跌下山崖摔死。苏某的死亡和乙的危害行为之间存在因果关系 C.丙追杀情敌赵某，赵狂奔逃命。赵的仇人赫某早就想杀赵，偶然见赵慌不择路，在丙尚未赶到时，即向其开枪射击，致赵死亡。赵的死亡和丙的追杀之间没有因果关系 D.丁持上膛的手枪闯入其前妻钟某住所，意图杀死钟某。在两人厮打时，钟某自己不小心触发扳机遭枪击死亡。钟的死亡和丁的杀人行为之间存在因果关系，即使丁对因果关系存在认识错误，也构成故意杀人罪既遂 答案及解析：ABCD A正确，与前“条件”无关的后条件直接导致结果发生，而且即使没有前“条件”

也将发生结果时，前“条件”与结果之间没有因果关系。B正确，此种因果关系形式为，两个行为前后连接导致危害结果的发生。C正确，在因果关系的发展进程中，如果由于介入第三者的行为或者特殊自然事实导致了结果发生，那么，前行为与结果之间的因果关系便中断。D正确，此种因果关系形式为，数个行为共同作用导致危害结果的发生。即使丁对其行为与危害结果之间的实际发展过程认识错误，一般也以犯罪既遂论处。

42.根据犯罪主观要件、犯罪形态的理论分析，下列关于犯罪中止的表述哪些是错误的？

A.甲为杀人而与李某商量并委托购买毒药，李某果然为其买来了剧毒药品。但10天后甲放弃了杀人意图，将毒药抛入河中。甲成立犯罪中止，而李某不应成立犯罪中止。

B.乙基于杀人的意图对他人实施暴力，见被害人流血不止而心生怜悯，将其送到医院，被害人经治疗后仍鉴定为重伤。乙不是犯罪中止。

C.丙对仇人王某猛砍20刀后离开现场。2小时后，丙为寻找、销毁犯罪工具回到现场，见王某仍然没有死亡，但极其可怜，即将其送到医院治疗。丙的行为属于犯罪中止。

D.丁为了杀害李四而对其投毒，李四服毒后极端痛苦，于是丁将李四送往医院抢救脱险。经查明，毒物只达到致死量的50%，即使不送到医院，李四也不会死。丁将被害人送到医院的行为和被害人的没有死亡之间，并无因果关系，所以丁不能成立犯罪中止。

答案及解析：BCD A正确，甲成立犯罪中止，乙成立犯罪预备。B错误，行为人虽然自动放弃犯罪或者自动采取措施防止结果发生，但如果发生了作为既遂标志的犯罪结果，则不成立犯罪中止。乙“基于杀人意图”，被害人未死亡，可成立中止。C错误，中止必须发生在“犯罪过程中”，即在犯

罪行为开始实施之后、犯罪呈现结局之前均可中止。C中丙送王某治疗已在犯罪行为结束之后，不成立中止。D错误，区分中止与未遂可以采取这样的公式：“能达目的而不欲”时是中止，“欲达目的而不能”时是未遂。对于其中的“能”与“不能”，应以行为人的认识为标准进行判断，即只要行为人认为可能既遂而不愿达到既遂的，即使客观上不可能既遂，也是中止。

43.关于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的认定问题，下列说法哪些是正确的？

A.黑社会性质组织是犯罪集团，具有犯罪集团的一般属性
B.黑社会性质组织所从事的危害行为，既包括犯罪行为，又包括违法行为
C.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既包括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的行为，又包括在该黑社会性质组织统一策划、指挥下从事的其他犯罪行为
D.具有国家工作人员的非法保护，是认定黑社会性质组织的必要条件

答案及解析：ABC错误，犯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罪，又有其他犯罪行为的，如指使组织成员杀人、放火或者接受组织派遣任务实行杀人、放火等犯罪行为的，应当实行数罪并罚。D错误，不是必要条件。参见《关于刑法第二百九十四条第一款的解释》。

44.对涉及增值税专用发票的犯罪案件，下列哪些处理是正确的？

A.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的，按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定罪处罚
B.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又虚开的，按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和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并罚
C.非法购买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又出售的，按非法出售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定罪处罚
D.非法购买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又出售的，按出售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定罪处罚

答案及解析：ACD 依刑法第208条规定。如果行为人非法购买增值税专

用发票或者购买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又虚开或者出售的，则不再定前罪，而应当按照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用于骗取出口退税、抵扣税款发票罪、伪造、出售伪造的增值税专用发票罪、非法出售增值税专用发票罪定罪处罚。故A、C、D项正确，B错误。

45.依据法律规定，在管制的判决和执行方面，下列说法哪些是不正确的？

A.管制的期限为3个月以上2年以下，数罪并罚时不得超过3年

B.被判处管制的犯罪分子，由公安机关执行

C.对于被判处管制的犯罪分子，在劳动中应酌量发给报酬

D.管制的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以前先行羁押的，羁押一日折抵刑期一日

答案及解析：CD

管制是对罪犯不予关押，但限制其一定自由，由公安机关执行和群众监督改造的刑罚方法。故B正确。罪犯仍然留在原来的工作单位或居住地工作或劳动，对犯罪人的劳动报酬不得进行限制，在劳动中应当同工同酬。故C错误。依刑法第38条、第40条与第41条的规定，管制的期限为3个月以上2年以下，数罪并罚时不得超过3年。故A正确。管制的刑期从判决执行之日起计算；判决执行前先行羁押的，羁押1日折抵刑期2日。故D错误。

46.甲承包经营某矿井采矿业务。甲为了降低采矿成本，提高开采量，便动员当地矿工和村民将子女带到矿井上班，并许诺给他们的子女以高工资。矿工和村民纷纷将他们的子女带到矿井上班，从事井下采矿作业，其中有二十余人为10周岁~16周岁的未成年人。后因甲所承诺的高工资未兑现，二十余名童工表示不想再干，要求离开矿井。甲不同意，并在矿井周围布上电铁丝网，雇用数十名守卫，禁止所有的矿工包括这二十余名童工离开矿井，强制他们为其采矿，其中一名年约12岁的童工因体质瘦弱而累死在井下。

甲的行为构成何罪？ A.非法拘禁罪 B.强迫职工劳动罪 C.雇用童工从事危重劳动罪 D.重大责任事故罪 答案及解析：BC 强迫职工劳动罪，是指用人单位违反劳动管理法规，以限制人身自由方法强迫职工劳动，情节严重的行为。雇用童工罪，是指违反劳动管理法规，雇用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从事超强度体力劳动的，或者从事高空、井下作业的，或者在爆炸性、易燃性、放射性、毒害性等危险环境下从事劳动，情节严重的行为。故选B、C项。

47.结合犯罪构成理论以及刑法分则的相关规定分析，以下案件哪些不构成侵占罪？ A.某游戏厅早上8点刚开门，甲就进入游戏厅玩耍，发现6号游戏机上有一个手机，甲马上装进自己口袋，然后逃离。事后查明，该手机是游戏厅老板打扫房间时顺手放在游戏机上的。甲被抓获后称其始终以为该手机是其他顾客遗忘的财物 B.乙知道邻居肖某的8岁小孩被他人绑架，肖某可能会按照歹徒的要求交付赎金，即终日悄悄跟随在肖某身后。某日，见肖某将一塑料袋塞入某桥洞下，即在肖某离开10分钟后，将口袋挖出，取得现金20万元 C.丙到某装饰城购买价值2万元的装修材料，委托三轮车夫田某代为运输。田某骑三轮车在前面走，丙骑自行车跟在后面。在经过一路口时，田某见丙被警察拦住检查自行车证，即将装修材料拉走倒卖，获利4000元 D.丁闲极无聊在一自动取款机按键上胡乱敲击。在准备离开时，丁无意中触动了一个按钮，取款机即吐出一张100元钞票，丁见此情景，就连续不断地进行操作，直至取出现金1万元，然后迅速离去

答案及解析：ABCD 区分侵占罪与盗窃、诈骗、抢夺罪的界限。 犯罪对象不同。侵占罪的对象是行为人事先代为保管的他人财物或者他人的遗忘物或埋藏物；其他三

罪的对象，则可以是任何公私财物。 客观方面不同。侵占罪的行为人在实施侵占行为时被侵害之物已在其实际控制之下，其以种种借口或采取各种手段拒不归还或拒不交还物主；其他三罪的行为人在实施非法占有公私财物的行为时，并未控制财物，只是通过窃取、骗取、抢夺等方法才将他人财物非法转归己有。 犯罪故意形成的时间不同。侵占罪非法占有的故意产生于持有他人财物之后；其他三罪非法占有的故意则发生于持有他人财物之前。A、B、D项中行为人属“秘密窃取”，构成盗窃罪。C中田某的行为带有“公然性”，构成抢夺罪。

48.下列与犯罪故意和共犯有关的说法哪些是正确的？

A.甲一开始不知道现住自己家的张三是罪犯而收留，但在知道其是杀人犯后仍然加以隐藏的，可以构成窝藏罪

B.乙为发展公司业务而正常申请贷款100万元。取得贷款不久，公司业务停滞，乙便将贷款转贷牟利，不构成高利转贷罪

C.丙发现李四挪用公款所取得的款项放在家中，尚未使用，就“借用”李四的公款50万元购买毒品，丙属于挪用公款罪共犯

D.丁（非国家工作人员）一开始并不知道丈夫田某多次受贿的事实，但在行贿人王五告知丁其有求于田某时，丁接受了王五提供的财物，丁构成受贿罪

答案及解析：ABD A正确，事先未与被窝藏、包庇的犯罪分子通谋，而在事后予以窝藏、包庇的，是窝藏、包庇罪；如果事先通谋，即窝藏、包庇犯与被窝藏、包庇的犯罪分子，在犯罪活动之前，就谋划或合谋，答应犯罪分子作案后给予窝藏、包庇的，应以共同犯罪论处。B正确，高利转贷罪，是指以转贷为目的，套取金融机构信贷资金高利转贷他人，违法所得数额较大的行为。C错误，最高院《关于审理挪用公款案件具体应用法律若

干问题的解释》第8条规定，挪用公款给他人使用，使用人与挪用人共谋，指使或者参与策划取得挪用款的，以挪用公款罪的共犯定罪处罚。丙没有挪用公款的故意。D正确，国家工作人员的近亲属或情人向国家工作人员代为转达行贿者的请托事项，收受行贿者的财物并告知该国家工作人员的，构成共同犯罪。

49.根据我国刑法的规定，偷盗婴幼儿的行为可因主观目的的不同而构成下列哪些犯罪？ A.偷盗婴幼儿罪 B.绑架罪 C.拐卖儿童罪 D.拐骗儿童罪 答案及解析：BCD A选项，无此罪名。B项罪名，以勒索财物为目的。C项罪名，以出卖为目的。D项罪名，以收养或使唤等为目的。

50.甲、乙合谋勒索丙的钱财。甲与丙及丙的儿子丁（17岁）相识。某日下午，甲将丁邀到一家游乐场游玩，然后由乙向丙打电话。乙称丁被绑架，令丙赶快送3万元现金到约定地点，不许报警，否则杀害丁。丙担心儿子的生命而没有报警，下午7点左右准备了3万元后送往约定地点。乙取得钱后通知甲，甲随后与丁分手回家。下列罪名哪些不符合甲、乙的行为性质？ A.绑架罪 B.抢劫罪 C.敲诈勒索罪 D.非法拘禁罪 答案及解析：ABD 敲诈勒索罪，是指以非法占有为目的，以对被害人实施威胁或者要挟的方法，强索公私财物，数额较大的行为。故甲、乙行为构成敲诈勒索罪。特别说明：本文由“中国律师杂志社司法考试培训班”提供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